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 函

地址：704臺南市北區富北街7號4樓
電話：06-2220961分機423
傳真：06-2220285
電子信箱：ND10099@ntbsa.gov.tw
承辦人：陳仕煥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3月18日

發文字號：南區國稅臺南服管字第10800636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JCS51080063664-0001-.pdf、JCS61080063664-0001-.pdf、
JCS71080063664-0001-.pdf、JCS41080063664-0001-.pdf）

主旨：檢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通知義務人永保安康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之擔保人王大進、蔡賴明珠、魏鑒熊及方煙欽拍賣公告計4份，請惠予協助刊登臺南市政府公報，請查照。

說明：公告明細

- 一、永保安康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之擔保人王大進：108年3月11日南執義105年他執字第00000045號之他執執行事件。
- 二、蔡賴明珠：108年3月13日南執禮107年贈稅執專字第00044021號之贈與稅執行事件。
- 三、魏鑒熊：108年3月12日南執平090年贈稅執特專字第00047060號之贈與稅執行事件。
- 四、方煙欽：108年3月13日南執仁106年綜所稅執特專字第00064042號之綜合所得稅執行事件。

正本：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副本：